

此件为准

岳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岳工改办发〔2023〕1号

关于印发《岳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023年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

市工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工改办：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岳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2023年工作任务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我办将对任务清单落实情况予以督查考核。

附件：《岳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2023年工作任务清单》

岳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3月16日

附件：

岳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2023 年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排第一位为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推行“洽谈即服务”	1、园区与一般社会投资项目主体正式签约前，采取“提前介入、预先服务”的方式，依托湖南省自然资源智慧平台等主动协助企业提前做好项目用地选址、准入评审和用地报批等前期工作。可根据建设单位需求先期开展项目审批流程定制化服务。 2、编制区域评估“一图一表一指南”；用好园区依法编制的区域评估成果，推进共享互认，对符合适用条件的单个项目不再进行评审，相应审批事项可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	市资规局、各县市区工改办、各县市区资规部门	2023 年持续推进落实
2	推行“签约即供地”	结合“告知承诺制+用地清单制”，在全市工业园区、开发区、产业园区大力推进“拿地即开工”改革，每个园区至少有 2-3 个项目实施。	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行政审批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持续推进落实
3	推行“开工即配套”	根据建设单位申请和工程开工建设实际需求，可按“土方开挖与基坑支护”“基础与地下室”“±0.000 以上及室外工程”三阶段或者“±0.000 以下”“±0.000 以上及室外工程”两阶段配套办理施工图审查和施工许可。	市住建局，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持续推进落实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排第一位为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推行“竣工即办证”	1、推行工程建设项目竣工联合验收，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和次数 2、通过部门协同、流程再造、信息共享、强化监管等方式，将园区建设项目现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后、不动产首次登记之前的流程前置到竣工验收备案前。竣工验收备案后即可同步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	市住建局、市资规局、市国动办等相关部门，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持续推动落实
5	开展“多设合一、多审合一、技审分离”	持续在全市工业园区、开发区、产业新区的简易低风险工业厂房项目开展多设合一、多审合一、技审分离改革试点，进一步实现园区产业建设项目“拿地即开工”。已开通系统端口新港区、经开区有2-3个项目实施落地，新开通系统端口的湘阴县、临湘市、汨罗市、云溪区有1-2个项目实施落地。	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持续推动落实
6	纵深推进“多测合一”改革	将“多测合一”改革实施范围扩展到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及各县市城区，实现全市覆盖；加强对“多测合一”成果的监管，确保成果质量。	市资规局、市住建局、市国动办、市城管局，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持续推动落实
7	深入推进施工图“多图联审”	严禁线下审查、体外循环。严格落实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政策，加强勘察设计质量执法，确保执法处理率达100%。加快推行施工图BIM审查，扩大BIM审查试点范围，扩充BIM智能化审查规范条文库，推动建筑知识平台在勘察设计及审查中应用，进一步提升审查质量和时效；市直及各县市区至少有1-2个项目实施。	市住建局、市国动办，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持续推动落实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排第一位为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8	推进审批管理精细化	实现全市工程审批事项内部审批环节规范统一，推进审批管理精细化，设立电子监察员，每日动态监察审批系统使用情况。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提高并联审批率、告知承诺率，通过“一张蓝图”策划生成项目数、享受区域评估的项目、市政公用服务项目数、联合验收的项目数、并联审批率、告知承诺率、审批服务质量均进入全省前三。全市工程用地规划许可证平均审批时限1个工作日、施工许可证平均审批时限2个工作日、其他高频审批事项进一步合理压缩审批时限。	市工改办及相关市直部门，县市区工改办	2023年12月底
9	推进规划审批制度改革	出台开展规划审批“清单化”审查方案，推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审批流程优化再造。进一步压缩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规划方案审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审批程序和时限。	市资规局，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年持续推动落实
10	提升获得水电气服务水平	1、推动低压小微企业用电报装“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高压用户用电报装“省力、省时、省钱”服务，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涉及的市政公用服务收费“一窗缴纳”。 2、推进园区简易低风险工业厂房实现市政公用服务报装接入“零接触、零跑腿、零付费”，施工涉及占道、占绿等破除、恢复相关手续及费用全部由园区代办代缴。	市工改办，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年12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排第一位为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1	推进经营性项目“验收即开业”	1、依托省“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推进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省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和备案抽查管理系统、省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消防监督管理系统、不动产登记系统等有关审批业务系统共享。 2、将新建商业经营性项目建设的联合验收事项、消防救援机构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工商营业执照以及其他有关经营许可等事项集成成为“一件事”，实行全程在线办理。	市行政审批局、市住建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年12月底
12	全面推进“交房即交证”改革	1、制定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改革实施方案。 2、全域推行，县市区选择有条件的楼盘实施。 （1）在建设预售阶段严把预售入口关，全面实行预售合同网签备案，大力推行预告登记。 （2）竣工验收阶段前置相关测绘流程，严格实行联合验收，并开展核算核算，简化土地指标核算程序，积极推行施工过程结算和告知承诺制。 （3）交房交证阶段加快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实行交房与转移登记联动，优化不动产登记服务。	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年6月底
13	推进住房全周期监管改革。	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延伸到房地产领域，制定房地产全周期监管实施方案。	市住建局、市资规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年12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排第一位为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4	进一步扩大电子证照应用范围	推动立项、用地、规划等审批事项依托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核发电子证照，实现企业办事“一次不用跑”。	市资规局、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及相关部门，各县市工改办	2023年12月底
15	坚持定期发布通报，落实审批主体责任	强化工程审批服务监管，强化数据分析，定期通报全市审批服务、政务服务、市政服务质量以及改革进展情况。	市工改办，各县市区工改办	2023年持续推动落实
16	落实住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保险	按照湖南省有关试点和改革要求，积极推动住宅质量潜在缺陷保险试点，有具体实施项目。	市住建局、各县市区住建局	2023年9月底
17	试行“两证合一”	1、学习先进地区，出台岳阳“两证合一”实施政策。 2、选择试点项目，在临港新区试点推行。	临港新区工改办 临港新区工改办、市工改办	2023年6月底 2023年9月底
18	推广实施帮代办优化服务	1、各县市区全面推行工程审批帮代办优化服务。 2、市县各级财政切实保障帮代办优化服务经费。	市工改办，各县市区工改办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财政局	2023年9月底 2023年6月底
19	持续工改督查督办	继续使用通报、约谈等措施，持续工改督察督办。	市优化办、市政府督查室、市工改办	2023年持续推动落实
20	保障工改经费	市县各级财政部门要通过统筹整合相关专项资金，切实保障工改经费。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工改办、财政局	2023年6月底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排第一位为牵头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1	深化帮代办服务	研究创新帮代办服务新机制，出台帮代办工作实施方案，提升帮代办专员的业务水平。	帮代办公司，市工改办	2023 年 4 月底
22	迎国评、省评	1、迎国评。国评时间确定后，相关部门选派专职人员集中办公，并做好后台支持工作。 2、迎省评。参照去年省评要求，避免扣分项，提高加分项，确保岳阳市进入第一方阵。	市工改办、市直相关单位，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 12 月底
23	强化业务培训	加强系统运用及重点制度培训，市直及各县市区全年至少组织业务培训 2-3 次。	市工改办、市直相关部门，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 12 月底
24	强化工改宣传	1、市直相关单位及各县市区工改办确保 2023 年在中央、省级等重要媒体宣传报道 6 篇以上。 2、市直相关单位及各县市区工改办确保 2023 年工改工作获国家及省表彰肯定的正式文件、简报、通报等 2 篇以上。	市工改办、市直相关单位，县市区工改办	2023 年 11 月底

